

招标公告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的委托，就如下项目进行招标，邀请潜在投标人提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1.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行个人综合积分兑换集中采购项目

04包：充值卡券

1.2招标编号：GXTC-A1-24870084

1.3招标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招标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1.5本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6最高投标限价：[详见第七章第一册]

1.7本次招标内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行个人综合积分兑换及个人增值服务]，04包招标内容如下：

序号	一级类目	二级类目	品牌	备注
1	充值卡券	加油卡	中石油	均须填报
2			中石化	
3		京东 E 卡	京东	
4		盒马礼品卡	盒马	
5		天猫卡	天猫	

6		超市礼品卡	永辉	
7			沃尔玛	

1.8招标说明

(1) 本次招标程序如下：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标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评分方法，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不超过前 10 名的投标人为入围供应商（中标人），其中正选供应商不超过 7 名、备选供应商不超过 3 名。

(2) 本次项目入围供应商仅取得参与招标人后续询价的资格（最长不超过 3 年）。后续询价阶段入围供应商须按照中国工商银行的要求报出上架商品价格，以确定各上架产品的提供方。供应商在询价阶段的报价不得高于本次招标报价。供应入围项目相关货物的资格，招标人将不定期对入围供应商进行价格、质量、服务等方面的评定，确定实际供货的供应商。如入围供应商的产品进行更新，更新产品的技术配置指标及性能不得低于入围的产品、价格不得高于最终入围价格（优惠幅度不得低于入围承诺），且须经过招标人的最终认可。招标人有权在项目有效期内发起价格协商。招标人不承诺在入围有效期内授予入围供应商实际采购合同与订单，以及不承诺实际采购量。

2.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2.1通用条款

(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同类型证明文件）；

(2) 投标人在最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法院判决书落款日期

为准)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串通投标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无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记录等情况(投标人须按附件要求提供查询截图;评标委员会有权在评标过程中进行查询,如查询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须承诺:在最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至今)与工商银行的项目合作过程中,没有出现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涉“虚列支出、套取费用”等事件,并且未被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名单管理办法》的禁入名单或中国工商银行负面供应商清单;

(4) 投标人须承诺:如在本次公开招标中入围/中标,在入围/中标期间不得拒绝接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包括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境内)各分支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境内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订单/合同,不得接受订单/合同后采取各种方式拒绝履约;否则,中国工商银行有权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入围资格,列入工行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名单、行业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共享¹等。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合同、子项)项下的采购活动;

(6) 投标人须承诺可以开具增值税发票。

(7) 投标人须承诺无中国工商银行离职人员(离职人员是指与工商银行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含办理离退休手续)不满5年的各机构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各机构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员、审核人员、部门负责人及机构负责人等;各机构集中采购管理从业人员等,下同)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

¹ 中国招标投标协会金融行业招标采购专业委员会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共享。

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涉金融业务的销售部门人员的情况；须承诺无与中国工商银行离职人员及其实际控制企业签订咨询、顾问或类似协议等情况；投标人如拒绝承诺或承诺不实的，则被取消投标或入围资格；投标人入围后发生上述情况的，应立即向中国工商银行告知相关信息。

2.2 专用条款

(1) 业绩案例要求：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以合同签署日期为准），有至少 1 项总部级类似业绩案例（服务累计期限须为 24 个月及以上，累计采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企业范围包括：系统重要性银行总行(含信用卡中心等总行直属机构或内设部门)，电信、移动、联通总部，国航、南航、东航、海航总部，中石油、中石化总部。

(2) 品牌代理授权要求：

投标人须按报价表要求提报；投标人须具备所有提报产品的品牌代理授权（投标人的级别不低于二级授权；投标人在开标日具备的品牌代理授权应覆盖所有二级类目）。

(3) 物流配送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满足下单日发货要求。

(4) 售后服务能力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能力，具备客户服务电话。

(5) 发票开具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能够依法合规开具税率为 0% 的 601 预付卡销售和充值普通发票，对因发票问题而产生的招标人税务损失，提供全额赔付。

2.3 专用条款证明材料要求

(1) 业绩案例：

①同一合同主体、不同年度的合同，计为一个案例；同一合同主体或框架协议下的不同主体或不同分支机构的不同订单，计为一个案例；同一案例，金额累计计算。

②投标人须提供能体现出甲乙双方名称、标的、采购金额、签署日期的合同材料（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签署页；合同内容需包含“积分”或“权益”或“营销活动”或“虚拟商品”或“卡券”等关键词；如合同为框架协议形式，应提供框架协议与服务内容页）。

③投标人须提供合同项下的结算发票（如发票涉及多个合同，投标人需注明所提供发票中对应各合同的金额），发票汇总金额须达到金额要求，发票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时，以低者计算。投标人承诺所提供发票为对应合同项下真实有效发票，若为虚假、作废、红冲、污损或非合同项下的发票，则被取消资格。

④案例中投标人子公司案例不可参与计算，分公司案例可参与计算。

(2) 品牌代理授权：

①投标人应提供完整授权链。投标人须具备所投产品的品牌代理授权（投标人的级别不低于二级授权），确保所提报的商品渠道来源合法合规，必须具有厂商授权或代理授权文件或销售合同等完整授权链证明文件，所有授权链证明材料需提供原件备查。

②签章、时效与渠道要求。授权文件具有授权签章、授权双方公章，授权文件于开标当天在有效期内，且投标人需承诺在服务期内持续有效；授权链

中，授权渠道的行业范围内应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如有明确特殊限制（如：限定线下销售、限定房地产客户等）的情况，不予认可。

③品牌方、一级代理、二级代理认定标准：具有品牌许可/生产制作的公司，在授权级别上等同于品牌方，授权的下一级公司为一二级授权；由品牌方（包括品牌方在中国设立的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等）直接授权至供应商（A 公司）销售其品牌的商品，或品牌方授权的国内经销商授权至供应商（A 公司），则该供应商视为具有一级授权。供应商（A 公司）授权另一家供应商（B 公司）销售该品牌的商品，则 B 公司视为具有二级授权。

④外文材料需提供中文翻译材料，并承诺中外文内容一致，加盖公司公章。

⑤投标人需提供授权厂商联系人、联系电话、工作邮箱用于信息核查。

(3) 物流配送要求：投标人须提供下单日发货承诺。

(4) 售后服务能力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客户服务电话信息。

(5) 以上证明材料，投标人须准备原件备查。评标委员会有权核查材料真伪，如核查不通过，投标人须承担由此带来的任何后果。

3.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仅提供招标文件电子版），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ebid.gxzb.com.cn>）购买招标文件。购买招标文件应认真阅读网页上的有关操作须知，进行注册并上传相关资料，审核通过后即可在线网银支付购买招标文件费用。购买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可在线下载招标文件。

3.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因潜在投标人内部人员没有沟通协调好，重复购买招标文件为同一个项目（标段/标包）的，招标文件费用售后概不退还。

3.3 购买招标文件流程：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后）→查看最新招标项目→进行投标人报名【通过苹果 App Store 和安卓腾讯应用宝下载“中招互连”APP，也可打开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ebid.gxzb.com.cn>），首页扫描二维码下载。按照要求进行企业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之后扫码登陆国信集团投标管家工具进行项目报名】→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在线支付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3.4 在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和支付费用等环节技术问题，请拨打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服务支持电话：400-968-9685（周一至周五 8:30-18:00）。

3.5 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务必完善企业信息中的银行账户并上传一般纳税人证明，同时请上传开票信息（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否则将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3.6 购买招标文件如申请电子发票的，投标人应提供收取电子发票的邮箱账号，开具纸质发票的，将由招标代理公司按照投标人注册时填写的地址，在评标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顺丰到付寄出购买招标文件的发票。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15日 09时 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信集团投标管家工具上传至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人对通过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可通过“中招互连”手机 APP 扫码加密。如果投标人通过手机 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扫码加密，则在开标时必须使用同一个手机 app 账号及单位证书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进行开标。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本项目投标人解密时间为：60分钟。

5.开标

5.1 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5.2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或补充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5.3 远程解密：投标人应于开标时使用原投标电脑通过《国信集团投标管家工具》进行远程解密，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中招互连”手机 APP 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开标过程投标人如需远程语音或视频沟通的，请各投标人提前配置好所需的设备环境：电脑需支持语音和视频的相关设备并能正常连通使用，无固定设备型号。建议电脑笔记本为宜。如果是台式机，请确认是否支持语音和视频正常连通使用。开标结果公布后，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环节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异议开始后5分钟内提出（通过国信招标集团投标管家云会议中

以文字方式提出并说明具体内容),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结果提出异议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4 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开标结果进行记录, 并形成开标一览表 (或开标记录表), 开标完成后, 由招标人代表、监标人 (如有)、记录人签字确认。

本招标项目的开标将于上述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进行。

5.5 请投标人按招标公告或最新补充通知规定的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平台或招标代理机构沟通联系解决。

6.特别提示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 投标人应:

6.1 提前熟悉包括但不限于在电子交易平台注册、购买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参与开标等环节的操作, 具体详见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帮助中心 (<https://ebid.gxzb.com.cn/cms/help.html?math=1>);

6.2 如需下载相关工具详见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下载中心 (<http://ebid.gxzb.com.cn/dzzb/PortalController.do?toolsDownload>);

6.3 仍存在其他疑问的, 请拨打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服务支持电话: 400-968-9685 (周一至周五 8:30-18:00), 或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7. 公告发布媒体

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信招标集团电子交易平台”、“工银集采”门户网站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9 层会议室

联 系 人：马晓晴、张静、张文雪

电 话：010-88354433-221/13720096151

电子邮件：m13720096151@163.com